

112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暨增能研習課程實施辦法(台北)

- 一、宗旨：.發展全民游泳運動，提升游泳裁判技術水準，培訓基層游泳裁判，並建立三級游泳裁判制度。
- 二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體育署、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
- 四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
- 五、協辦單位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
- 六、講習日期：10 月 5 日－10 月 8 日(星期四、五、六、日) 10 月 5 日(星期四)早上 8 點報到。
增能研習 10 月 7 日(星期六)早上 8 點報到。
- 七、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 11 號)
- 八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 9 月 28 日止，傳真概不受理，通訊報名以郵戳為憑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九、報名手續：1. 填寫報名表(如附件一)並浮貼 2 吋半身照片 2 張；增能研習報名表(如附件二)。
2. B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費 4,000 元；增能研習報名費 600 元。
3. 報名截止人數超過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。
4. 收件地址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87-19 號 2 樓之 3)
5. 洽詢電話：0920-136-087 曾鈴雅(承辦人員) 0952-355-097 王士鴻
6. 聯絡 mail: shihong1008@gmail.com
- 十、B 級裁判報名資格：1. 具中華民國國籍，年滿二十歲以上(不足者請勿報名)。
2. 高級中等學校以上畢業。
3. 品行端正無不良紀錄者(最近核發之無違反之警察刑事紀錄證明)。
4. 附身分證影本一份。
5. 嫻熟游泳規則。能游 100 公尺混合式蝶、仰、蛙、自由式各 25 公尺。
6. 取得 C 級裁判證 2 年以上(有效期限內)，檢附 C 級裁判證影印本。
- 十一、增能參加資格：1. 持有本會 B 級以上游泳裁判證照者(有效期限內)。
2. 附身分證及 B 級以上裁判證影本一份。
- 十二、報名名額：最低 30 人最高 80 人，如因人數不足再另行通知退費。
- 十三、本講習實施辦法及相關資料請上中華民國游泳協會網站
(<http://www.swimming.org.tw>/網站查詢)。
- 十四、附則： 1. 本講習會依據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裁判委員會所編製之 B 級裁判課程授課。
2. 學科及術科測驗達七十分以上為及格；研習時數:學科合計八小時。
3. 講習期間未參加學、術科測驗或缺課者，將不發給合格證書。
4. 術科測驗時，請學員自行準備泳衣(褲)及泳具。
5. 附報名表、課程表各乙份，如不敷使用，請自行影印。
6. 因故不克參加要求退費者退 90%。
7. B 級裁判證由中華民國游泳協會核發，全國通用取得 B 級裁判證，方可有資格再參加 A 級裁判講習會。
8. 參加增能課程之學員必須先取得 B 級裁判證照。
- 十五、本辦法經報請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轉陳教育部體育署核備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1 年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B 級游泳裁判講習會課程(台北) (暫訂)

時 間	10月5日 (星期四)	10月6日 (星期五)	10月7日 (星期六)	10月8日 (星期日)
08:00	報到&始業式	簽 到	簽 到	簽 到
08:10 09:00	裁判職責 與專業素養	裁判判例 與 裁判執法案例	性別平等教育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09:10 10:00	協會組織與運 作介紹	公開水域 終點主任 終點裁判	國家體育政策 、 場地 與器材設備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0:10 11:00	ITO、NTO、TD、VM、 EM 及英文規則術語介 紹	公開水域 賽道主任 檢錄員	會場管理 與 典禮秘書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1:10 12:00	檢 錄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發令員 計時員	裁判長 與 技術委員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2:00 13:00	午 餐 休 息			
13:00 13:50	計時與終點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餵食裁判 與 紀錄員	報 告 (裁判技術)	游泳 賽會實務實習
14:00 14:50	轉身檢查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安全檢查員 與 報告員	紀 錄 (紀錄方法)	
15:00 15:50	姿勢檢查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裁判長 助理裁判長	編 配 (裁判技術)	
16:00 16:50	發令員 (裁判技術)	公開水域 賽程裁判 轉彎檢察員	電動計時 (紀錄方法)	
17:00 17:50	游泳 賽會運行	公開水域安全 防護	學科檢定 術科檢定	

備註：如曠課一節或筆試不合格&裁判實習不參加者，一律不發證。

講習地點：新莊國民運動中心(新北市新莊區公園路11號)

洽詢電話：0920-136-087 曾鈴雅(承辦人員) 0952-355-097 王士鴻

裁判賽會實務實習(10/8):中華民國游泳協會賽事或112年臺北市中正盃游泳賽

附件一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2 年度游泳 B 級裁判講習會報名表

講習日期： B 級裁判 10月5日 - 10月8日共四天

姓名			相片黏(浮)貼處 1張浮貼1張黏貼 相片背面請寫上姓名
性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女		
出生日期 (西元)	年	月 日	
身分證字號			
最高學歷			
現職服務 單位		職稱	
原持有證 照等級	_____級，證號：		
聯絡電話	(住宅)	(公司)	(手機)
電子信箱			
聯絡地址	郵遞區號()		
裁判/教練 /身分證 證件	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	有效期內反面影印本	
附 註	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連同報名費 B 級裁判 9 月 28 日前寄達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 Email 處理。 2. 繳交資料：1. 報名表。2. 身分證件影印本。3. C 級裁判證以上影本。4. 近三個月良民證。4. 二吋大頭照片兩張(照片上務必寫上姓名)相片請勿重疊。報到時請攜帶證件正本以供審查。 3. 報名費：裁判 4,000(含證照費在內) 請以現金袋掛號，並請附貼上 28 元郵資及有地址的回郵信封，供本會郵寄證照使用(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)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 4.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87-19 號 2 樓之 3)，洽詢電話：0920-136087，聯絡人：曾鈴雅。 5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		

附件二

中華民國游泳協會 112 年游泳裁判增能研習課程

講習日期： 裁判增能 10月7日

裁判證號		裁判證效期	年 月 日
姓 名		身份證字號	
出生日期 (西元)	年 月 日	最高學歷	
現職單位		職 稱	
電子信箱			
通訊地址	郵遞區號()		
聯絡電話	(住宅)	(公司)	(手機)
裁判/教練/ 身分證 證件	有效期內正面影印本	有效期內反面影印本	
附 註	<p>1. 上述各欄務請詳細填寫，俾便作業。本表填妥後，裁判增能9月28日前寄達，逾期請盡速來電並Email處理。</p> <p>2. 繳交資料：1. 報名表。2. 身分證件影印本。3. C級裁判證以上影本。報到時請攜帶證件正本以供審查。</p> <p>3. 報名費用：600元請現金袋掛號（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）並請附貼上28元郵資及有地址的回郵信封(A4信封)，供本會郵寄研習證明使用（俾便因人數不足無法開班時退費用）於報名時一併繳交。</p> <p>4. 通訊報名：臺北市體育總會游泳協會(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887-19號2樓之3) 洽詢電話：0920-136087，聯絡人：曾鈴雅</p> <p>5. 交通、住宿自理。</p>		